关于拉萨市南北山绿化工程范围内拟划拨国有林地使用权地籍调查成果的批前公示

为落实拉萨南北山绿化工程建设，理顺国有森林资源管护体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有林场管理办法》、拉萨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6〕17号、《关于将南北山绿化工程范围内无权属争议国有林地划拨给西藏拉萨市国有林场的工作方案》要求，市林草局牵头完成本辖区南北山绿化范围内无权属争议国有林地地籍调查及成果验收工作。现将辖区范围内拟划拨给拉萨市国有林场的国有林地使用权权籍调查成果予以批前公示。

一、拟划拨林地基本情况

1、拟划拨对象（权利人）：西藏拉萨市国有林场

2、权利类型：国有林地使用权（划拨）

3、本批次拟划拨林地坐落、涉及行政村、调查面积、地类等详细宗地信息详见附件1。

二、公示期限

公示期15个工作日（2026年11月27日—2026年12月18日）。

三、异议受理要求

公示期内，单位、个人如对本批次拟划拨林地的权属、四至界限、面积、地类等有异议，应当实名提交书面异议材料，一并提交：①身份证明；②权属相关佐证材料；③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提交至曲水县自然资源局。

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我机构将在后期手续齐全后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曲水县扬州路1号曲水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方式：0891-6162896

附件：国有林场地籍调查公示表

曲水县自然资源局：（印章）

2026年11月27日